

证券代码：873167

证券简称：新赣江

公告编号：2023-082

## 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爱江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

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4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期报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编制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84）、《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8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8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程谋、石美金、肖永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